**（办理结果分类：A类）**

**永教体函〔2023〕112号**

**永德县教育体育局关于对县政协**

**十届二次会议第102094号提案的答复函**

**徐天翔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解决校园安保人员及宿舍管理员待遇的建议》（第102094号）已交由县教育体育局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325所，其中幼儿园153所、小学105所、教学点48个、初级中学13所、特殊教育学校1所、完全中学2所、高级中学1所、职业技术教育中心1所、教师进修学校1所。学校点多面广，按《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中小学幼儿园人防物防技防建设的通知》（云政办发〔2020〕51号）相关标准计算，全县中小学幼儿园至少应配备保安292人、宿管223人。当前，县级财政按300万每年安排食堂人员工资，按71.83万元安排保安人员工资，相关人员保障得到部分缓解。**

**下步工作中，县教育体育局将继续争取将学校、幼儿园配备专职安保人员和宿舍管理员所需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努力争取县财政予以保障专职安保人员和宿舍管理员。**

**感谢您对教育体育工作的关心，希望今后继续得到您的关注和支持。**

**2023年7月17日**

**（承办人及电话：王建斌，0883-5211138）**

|  |
| --- |
| **抄报：县人民政府督查室、县政协提案委。** |
| **永德县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3年7月17日印制** |